

校務行政系統維護服務申請作業

- 壹. 作業單位：資訊發展處-研究發展組
- 貳. 作業目的：提供各單位各校務行政系統的功能新增、修改、刪除的服務
- 參. 作業依據：作業單位提出之校務行政系統需求申請單
- 肆. 作業時間：作業單位提出需求時
- 伍. 作業說明：服務範圍包含教務系統、會計系統等
- 陸. 注意事項：一、問題申請須由申請人及其一、二級單位主管簽章。
二、如問題有跨不同處室時，單位主管欄須加受影響單位主管簽章。
三、所需作業時間視需求的難易度而訂。
- 柒. 作業流程：

工 作 時 程

流 程

